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5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为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 2025 年 3 月 21 日起，本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本基金管理人承担，并相应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内容。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 ETF
场内简称	家电 ETF
基金主代码	159996
交易代码	159996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2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0,554,846.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7,140,506.01
2.本期利润	82,146,667.8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6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54,525,288.9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4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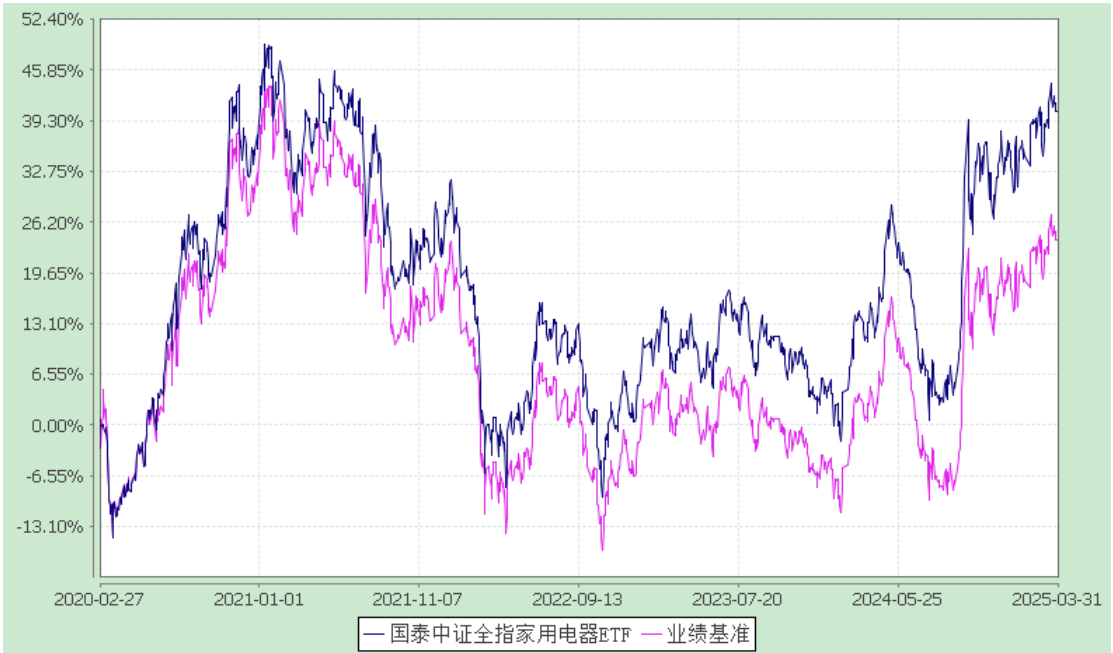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36%	1.24%	5.42%	1.25%	-0.06%	-0.01%
过去六个月	6.47%	1.61%	6.52%	1.62%	-0.05%	-0.01%
过去一年	24.06%	1.59%	20.66%	1.60%	3.40%	-0.01%
过去三年	41.50%	1.36%	32.36%	1.37%	9.14%	-0.01%
过去五年	58.85%	1.39%	39.93%	1.41%	18.92%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44%	1.40%	23.88%	1.43%	16.56%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2月27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苗梦羽	国泰中证全指软件 ETF、国泰中证全指软件 ETF 联接、国泰中证基建 ETF、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 ETF 发起联接、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 ETF、国泰 MSCI 中国 A 股 ESG 通用 ETF、国泰中证基建 ETF 发起联接、国泰中证机床 ETF、国泰标普	2023-05-10	-	10 年	硕士研究生。2015 年 8 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1 年 9 月起任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 MSCI 中国 A 股 ESG 通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和国泰中证机床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标普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和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机床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

	500ETF 发起联接 (QDII)、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 ETF 发起联接、国泰国证机床 ETF 发起联接、国泰国证绿色电力 ETF、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 ETF、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 ETF、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 ETF、国泰中证油气产业 ETF 的基金经理				联接基金和国泰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A 股先抑后扬。年初市场快速下探，随后在 DeepSeek 触发的 AI 热潮下，投资者情绪发生扭转，并引发了市场对中国资产的重估。在此阶段，A 股保持震荡上行态势，直至 3 月有所回调。行业板块上，年初科技板块强势提振行情，2 月下旬到达高位后回落；3 月份则是有色、煤炭等板块先后回暖。本季度内，有色、汽车、机械设备等行业涨幅居前，煤炭、商贸零售、石油石化等调整幅度较大。

作为指数基金，本基金旨在为投资者提供标准化的投资工具。本报告期内，我们根据对市场行情、日常申赎情况和成份股停复牌的分析判断，对股票仓位及头寸进行了合理安排，

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尽量为投资者提供更精准的投资工具。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5.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4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家电 ETF 跟踪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成分股覆盖白电、黑电、厨电、小家电、家电零部件等各个细分领域的上市公司。2025 年一季度，家电内销景气、出口稳健。国内方面，2024 年下半年以旧换新政策显著驱动内销，2025 年政策无缝衔接且品类扩张，家电内销景气度有望持续。外销方面，一季度抢出口回落后仍稳健增长，虽然近期美国关税政策冲击，但新兴市场仍有望持续贡献增量，同时品牌出海促进全球份额长期扩张。此外，家电板块股息率较为可观，具备良好的资产配置价值。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49,052,245.93	99.51
	其中：股票	1,849,052,245.93	99.5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	—

	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75,626.73	0.30
7	其他各项资产	3,557,065.28	0.19
8	合计	1,858,184,937.94	100.00

注：上述股票投资包括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54,586.80	0.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552.72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3,913.34	0.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705.9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03,758.80	0.04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48,348,487.13	99.6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48,348,487.13	99.6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3,618,771	284,073,523.50	15.32
2	000651	格力电器	6,244,260	283,864,059.60	15.31
3	600690	海尔智家	8,888,705	243,017,194.70	13.10
4	002050	三花智控	5,310,043	153,088,539.69	8.25
5	600839	四川长虹	8,757,467	89,939,186.09	4.85

6	688169	石头科技	347,840	84,587,731.20	4.56
7	002851	麦格米特	1,035,508	63,000,306.72	3.40
8	600060	海信视像	1,852,560	45,980,539.20	2.48
9	603486	科沃斯	542,751	33,379,186.50	1.80
10	603195	公牛集团	458,815	33,039,268.15	1.78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449	联芸科技	1,406	62,243.62	0.00
2	688605	先锋精科	744	53,776.32	0.00
3	301658	首航新能	4,369	51,554.20	0.00
4	688708	佳驰科技	780	42,689.40	0.00
5	688726	拉普拉斯	979	42,508.18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29,340.0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27,725.1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57,065.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	------	------	--------------------	------------------	--------------

1	688449	联芸科技	62,243.62	0.00	新股锁定
2	688605	先锋精科	53,776.32	0.00	新股锁定
3	301658	首航新能	46,397.60	0.00	网下中签
4	688708	佳驰科技	42,689.40	0.00	新股锁定
5	688726	拉普拉斯	42,508.18	0.00	新股锁定
6	301658	首航新能	5,156.60	0.00	新股锁定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88,554,846.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82,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0,554,846.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